

证券代码：832614

证券简称：旺大集团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世强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2,099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2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##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提出：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忠实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利益，规范公司运作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田珍向监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议案提出：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裁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议案提出：根

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，公司已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裁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议案提出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要求，公司应当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议案提出：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平稳、健康、长远发展，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2 年不向股东进行权益分派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裁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议案提出：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钟世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议案提出：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议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自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09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桂玲、欧铭希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6 日